

附件三 汽車運輸業場站及設施暨路外停車場 興辦事業計畫書圖要項

一、計畫範圍及面積:

- (1)地籍圖：比例尺1/1200，於圖上標示實際計畫範圍。
- (2)以1/25000地形圖表明計畫地區10公里內之行政界限、市鎮、村落、都市計畫、河流、水庫及其集水區、對外交通系統相關設施。
- (3)實測圖：比例尺1/5000，測繪計畫地區500公尺範圍（視計畫規模要求擴大測繪）。
- (4)坡度圖（以附圖方式填註，非山坡地免附，比例尺不得小於1/1200）。
- (5)土地使用配置計畫圖：比例尺1/1200
- (6)申請地現況實測套繪地籍圖：比例尺1/1200

二、計畫概要:

- (1)含計畫圖說、計畫年限與預估營運量。
- (2)建築造型及量體圖說：應含建築物高度、建蔽率、景觀、植栽、綠化、色彩及與鄰近建築對比關係等相關檢討及說明，如設圍籬者，其透空率應達百分之七十以上。
- (3)停車場內設施配置圖說：應含車位大小、車道寬度、迴轉半徑、車行動線、交通標誌、標線、號誌、行人安全維護措施及相關設施之配置說明。
- (4)申請設置路外停車場，需詳加說明停車場使用管理事項：應含停車場進出管制方式、費率、停車場維護保養及環境維護方式等。
- (5)洗車設備之型式及每日用水量。

三、環境影響說明：

- (1)環境背景狀況，包括地理區位、生態、地形、地質、土壤、水資源等。
- (2)環境影響範圍及程度分析。
- (3)減輕或避免不利環境影響之對策。

四、交通影響評估

- (1)交通運輸系統現況說明
- (2)交通需求預測分析
- (3)交通衝擊影響評估：道路服務水準、基地進出動線、停車供需分析。
- (4)交通改善措施研擬